

陇川县公安局涉案资产（木材）公开处置 （三次）成交结果确认书

挂牌人（代理机构）：陇川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

转让方（甲方）：陇川县公安局

竞得人（乙方）：黄有香

竞买编号：JMH-202307190007

2023年07月26日，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线上举行的国有产权交易中，黄有香竞得标的1：48.372立方米，现将有关事项确认如下：

该标的成交总价为人民币贰万壹仟柒元整（小写人民币¥ 21700元）。

竞得人应于《成交确认书》签订后三十日内备齐相关资料，与甲方陇川县公安局按成交价缴清成交金额（竞得人缴纳保证金可转作成交标的的转让金，也可在缴清转让金额后进行退还）。并与甲方签订《陇川县公安局涉案资产（木材）公开处置项目转让合同》，逾期不缴清成交金额或不签订转让合同的，挂牌人有权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，保证金不予退还，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竞得人对陇川县公安局涉案资产（木材）公开处置（三次）项目挂牌转让文件内容及全部挂牌转让程序无异议。

本《成交确认书》一式陆份，挂牌人（代理机构）执壹份，转让方执贰份，竞得人执贰份，陇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-国有产权壹份。

挂牌人（代理机构）盖章：陇川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

转让方（甲方）盖章：陇川县公安局

竞得人（乙方）盖章：黄有香

签订时间：2023年7月26日

陇川县公安局涉案资产（木材）公开处置 （三次）成交结果确认书

挂牌人（代理机构）：陇川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

转让方（甲方）：陇川县公安局

竞得人（乙方）：黄有香

竞买编号：JMH-202307190007

2023年07月26日，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线上举行的国有产权交易中，黄有香竞得标的2：38.826立方米，现将有关事项确认如下：

该标的成交总价为人民币壹万伍仟捌佰陆拾壹元整（小写人民币¥15861元）。

竞得人应于《成交确认书》签订后三十日内备齐相关资料，与甲方陇川县公安局按成交价缴清成交金额（竞得人缴纳保证金可转作成交标的的转让金，也可在缴清转让金额后进行退还）。并与甲方签订《陇川县公安局涉案资产（木材）公开处置项目转让合同》，逾期不缴清成交金额或不签订转让合同的，挂牌人有权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，保证金不予退还，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竞得人对陇川县公安局涉案资产（木材）公开处置（三次）项目挂牌转让文件内容及全部挂牌转让程序无异议。

本《成交确认书》一式陆份，挂牌人（代理机构）执壹份，转让方执贰份，竞得人执贰份，陇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-国有产权壹份。

挂牌人（代理机构）盖章：陇川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

转让方（甲方）盖章：陇川县公安局

竞得人（乙方）盖章：黄有香

签订时间：2023年7月26日